

刘绍棠

LIU SHAO TANG

代表作

(豫)新登字 01 号

中国现当代著名作家文库

刘绍棠代表作

林三木 编 责任编辑 曲 哲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

河南新乡市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3.625 插页 1 字数 312000

1994 年 1 月第 1 版 1995 年 9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 3,000—7,000

ISBN7—215—02216—1/I·247 定价:16.40 元



作者

适逢其时，我才站出来呼唤建立和发展当代中国的乡土文学，并以自己的创作和理论宣传活动，为建立和发展当代中国乡土文学竭尽微薄的力量。

几年来，我写了不少乡土小说，也写了不少理论宣传文字：最后，我将我的创作追求和理论观点归结为十六个字：中国气派，民族风格，地方特色，乡土题材。

我不是个理论家，^要理论才疏而文又大声疾呼，因而我的理论宣传文字很不全面，很不深刻，缺乏学术性。为此，我多次发表讲话和文章，呼吁理论家们关心、研究和指导乡土文学的建设问题。

凡是了解国情——当代广大读者心理和需要的人，都注意到，当代广大读者已经不再满足于从文学作品中接受思想教育，而且更想从文学作品中得到知识的增益、审美的享受和文明的娱乐。乡土文学正是从这几方面，向广大读者提供自己的一份精神食粮。

凡 例

一、《中国现当代著名作家文库》是由南开大学中文系组织编选的一套多卷本的大型文学丛书，以作家分卷，囊括“五四”运动以来一百多位著名作家的代表作。

二、本丛书包括中、短篇小说、戏剧、诗歌、散文等文学作品，文艺理论文章均不入选。

三、选录的作品既兼顾思想性和艺术性，也着眼于其历史作用，力求表现出作家的创作道路、艺术风格，同时也反映出现当代文学发展的轨迹和不同流派、不同风格的历史概貌。

四、选录作品一般以通行的版本为底本，注明该作品最初发表的时间和刊物，与原版本内容出入较大的，在注释中说明。

五、选录作品的编排，先按体裁分类，同类体裁的作品再按发表时间先后排列。

六、每卷除正文外，有前言和注释。前言对作家的生平思想和创作成就等作综合的评述，注释力求简明扼要。为使读者查阅方便，书末另附作家主要作品目录。

《中国现当代著名作家文库》编委会成员

主 编 郝世峰 于友先

编 委 (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友先 刘家鸣 刘福友

张学正 张学植 张菊香

郝世峰 崔宝衡 曾广灿

蔺羨壁

前 言

刘绍棠是我国当代著名的作家，是一位有着独特的生活经历，走过独特的创作道路并形成独特的艺术风格的小说家。

一九三六年二月二十九日，刘绍棠出生在北京通县的儒林村。在小学读书的时候，他就学习着写过不少“小说”。十三岁时，他曾在《北京新民报》上发表了两篇小小说。从此，开始了他的创作生涯。两年后，他写的短篇小说《新式犁杖》获得《河北文艺》小说创作三等奖。次年，他创作的《青枝绿叶》、《摆渡口》与《大青骡子》，使文坛为之震惊。人们以惊奇的目光注视着这个“头顶着高粱花儿的孩子”。他们想象不出这个不久前还戴着红领巾的少年怎么会写出如此质朴、清新的作品来。不久，十七岁的刘绍棠便出版了他的第一本短篇小说集——《青枝绿叶》。这本短篇集里的作品，真实地表现了运河滩的人民战天斗地的景象。一九五六年，刘绍棠出席了全国青年创作会议。同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成为中国作家协会最年轻的会员。

从十三岁到二十一岁，刘绍棠在小说创作上取得了可喜的成绩。这八年中，他发表了五十多篇短篇小说，两部中篇小说，出版了《青枝绿叶》（一九五三年）、《山楂村的歌声》（一九五五年）、《运河的桨声》（一九五五年）、《夏天》（一九五六年）、《瓜棚记》（一九五六年）、《中秋节》（一九五六年）和《私访记》（一九五七年）等七部著

作。刘绍棠的这些作品，反映了“运河滩的农村生活和乡亲父老兄弟姐妹们悲欢离合的历史”（刘绍棠：《我与乡土文学》第二十四页，春风文艺出版社），描绘了时代的风云变幻，作品的基调是健康的，风格是清新的。正如一位年轻的评论工作者所说：刘绍棠的作品“为新中国文坛带来了乡野的晨露，吹进了新鲜的空气。象‘青枝绿叶’的嫩苗，他的作品充满着青春的活力和泥土的温馨芬芳，显示出顽强的生命力。”（丁帆：《试论刘绍棠近年来作品的美学追求》，《文学评论》一九八二年第五期）事实表明，刘绍棠是一位颇有才华的青年作家，是文学星空里一颗明亮的星星，是一只朝霞燃烧的时代里为农民歌唱的“布谷鸟”。

但是，生活的航船不是一帆风顺，人生的道路崎岖曲折。一九五七年春天，年轻的刘绍棠没有看到政治气候正在发生急剧的变化，他仍然象平常那样，发表了《我对当前文艺问题的一些浅见》、《现实主义在社会主义同时代的发展》和《暮春夜灯下随笔》，谈了他对《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与当前文艺工作的看法。他中肯地批评了当时文艺界确实存在的教条主义和创作中的公式化、概念化倾向。同时，他又发表了短篇小说《西苑草》和《田野落霞》。刘绍棠做梦也没有想到，这会招来大祸临头。一夜之间，他从一个优秀的青年作家变成了资产阶级“右派分子”。从此，他头戴荆冠、身背沉重的“政治包袱”，走上历时二十余年的坎坷而又漫长的人生道路。刘绍棠被开除出党，随后到北京郊区接受劳动改造。从此，他被沉淀到生活的最底层，经受着生活的磨炼。一九六一年，他头上的“右派分子”“帽子”被摘掉了，但重返北京后，始终未予以安置工作。

一九六六年六月，北京上空乌云滚滚，有经验的刘绍棠预感到这是不祥之兆，很可能要“闭门家中坐，祸从天上来”。于是，他果断

地决定：回儒林村去。一九八三年七月，他在追溯这段经历时写道：

这也使我深入到生活的最底层。赤子而来，赤子而归；我回到故土，住在当年我呱呱坠地的旧屋小炕上，又一次转世投胎。三伏酷暑，三九严寒，血雨腥风，愁云惨雾，我和我的乡亲父老兄弟姐妹们脸朝黄土背朝天，土里刨食，患难与共，我活了下来，深深扎根于家乡大地和人民大众中间。（《青枝绿叶》的《题记》，群众出版社，一九八四年版）

十年动乱期间，刘绍棠走的是一条独特的生活道路。当许多前辈和同辈作家在“牛棚”里或监狱里遭受劫难的时候，刘绍棠却在家乡父老兄弟姐妹们的保护下安好地活下来了。因而，他庆幸地说：这是“被放逐到东园里”了。在故乡这段漫长的岁月中，刘绍棠因祸得福：首先，他受到生活的砥砺，使他磨炼得更坚强了，“苦难的生活之花，在他的心灵里结了果实”（鲍昌：《重新溢放出的泥土芳香》，载《十月》，一九八〇年第六期）；其次，他“扎根”于人民大众中间，获得了丰富的创作题材；再次，在父老兄弟的鼓励下，他写出了长篇小说《地火》、《春草》与《狼烟》的初稿，真可谓奇迹。对于刘绍棠这二十多年的生活，孙犁在一九八〇年北京出版社出版的《刘绍棠小说选·序》里有过精确的评论：

这二十年，对他们《指刘绍棠与从维熙——引者》来说，可以说是天寒地冻，风雨飘摇的二十年，是无情的风雨，袭击着多情善感的青年作家。承受风雨的结果，在他们身上和在我身上，或许有所不同吧？现在，他们站在我的面前，挺拔而俊秀，沉着而深思，似乎并不带有风雨袭击的痕迹。风雨对于他们，只能成为磨砺，锤炼，助长和完成，促成他们成为一代有用之材。

孙犁的这段话，是符合辩证法的。先哲有言：“苦难是人生的老

师”、“逆境是达到真理的一条通路”，“奇迹多在厄运中出现的”。刘绍棠在走过了二十年的曲折的生活道路之后，终于踏上了坦途。一九七九年春节前共青团中央为刘绍棠彻底平反，他的党籍也恢复了。从此，他获得了第二次解放。所以，他在一篇文章中兴奋地说：让我重新从二十一岁开始，从我被中断了政治和创作生命那一年算起，加倍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奋斗，以弥补二十一年的空白。刘绍棠的这些发自肺腑的声音，充分表达出了他对党和人民的一片深情。

鲁迅在《野草·题辞》中说过：“地火在地下运行，奔突；熔岩一旦喷出，将烧尽一切野草，以及乔木”。“文化大革命”后期，刘绍棠将他的一部小说命名为《地火》，即取意于此。现在，砸烂了身上的枷锁以后，刘绍棠的创作热情也象地火一样喷发出来。在平反后的短短几个月中，他就发表了约二十五万字的作品。其中有短篇小说《地母》、《含羞草》、《起来行》、《藏珍楼》、《燕子声声里》、《芳草满天涯》和长篇小说《地火》、《春草》片断，尽管有的作品还存在着开掘不深的缺点，但作者的创作热情是值得赞许的。

一九八〇年，刘绍棠发表了中篇小说《蒲柳人家》，这是他创作道路上的一个新的里程碑。这部小说受到读者的普遍好评。人们说：《蒲柳人家》是“重新溢放出的泥土芳香”，是探求乡土美的诗篇。它“标志着刘绍棠的艺术风格已进入了炉火纯青的阶段”，“《蒲柳人家》使刘绍棠在文学的星空中重新放射出光彩”。这些评价并非过誉。后来，这部小说获得一九七七年——一九八〇年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从《蒲柳人家》开始，刘绍棠“扯满了风帆，又在中篇小说这条河道上，重新启航”（刘绍棠：《我与中篇小说》，《鸭绿江》一九八一年第六期）。五年来，他一共创作了中篇小说三十多部，如《芳年》、《两草一心》、《二度梅》、《鹧鸪天》、《渔火》、《花街》、《瓜棚

柳巷》、《草莽》、《鱼菱风景》、《草长莺飞时节》、《荷水荷风》、《小荷才露尖尖角》、《绿杨堤》、《鹊桥儿女》、《蒲剑》、《柳伞》、《花天锦地》、《烟村四五家》、《吃青杏的时节》、《村姑》、《年年柳色》、《乡风》、《虎头牌坊》、《凉月如眉挂柳湾》、《莲房村人》等等，都是有特色的作品。同时，在这段时间里，他还写了不少短篇小说，其中《蛾眉》获得一九八一年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此外，除将《地火》、《春草》与《狼烟》修改定稿外，他还创作了长篇小说《京门脸子》、《这个年月》、《豆棚瓜架雨如丝》、《柳敬亭说书》等。刘绍棠不愧为一位高产的作家。

刘绍棠的创作生涯经历了顺境——逆境——顺境这样一条曲折的道路。但不论是逆境还是顺境，他始终未放下手中的笔。五十年代，刘绍棠曾被称做“神童作家”，又被说成是才华衰退的江淹。但历史证明，他既不是“神童”，也没有“江郎才尽”。现在，他的创造力还很旺盛，仍然才华横溢。他是时代所造就的，是党和人民所培养出来的一位很有才华的作家。

“四人帮”垮台后，我国文坛上曾出现了“伤痕文学”。按说，经过苦难折磨的刘绍棠应当写一写“伤痕文学”作品，诉说其不幸的遭遇。然而，他却另用一副笔墨，写起了讴歌党与人民、颂扬光明的“田园牧歌”式的作品来。他多次说过：“忠于党，孝于民，是我作文作人的最高准则”，“我一定要写出对人民感恩戴德的作品”，“我要向苍天和大地发出我的心声：生我养我的人民啊，我无限感激你们，我要永远效忠你们”。刘绍棠的这些话是十分真诚的。歌颂党、歌颂劳动人民，这是他多年来文学创作一贯坚持的观点。他说：“我这个人，热情、乐观、爽快、外露，不会缠绵悱恻，不会悲痛欲绝，不会和不忍展示生活中的阴暗面，甚至不会和不忍写缺陷的美和美的缺陷，这就使得我只会写‘牧歌小曲，微言大义’之作。”（《蒲柳人

家》五百八十四页，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八五年版）。“牧歌”也是歌，是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支或长或短的歌。

刘绍棠在他的作品中尽情地讴歌劳动人民。他歌颂那些正直、善良、勤劳、勇敢、忠于爱情的农村妇女；他歌颂那些秉性刚烈、不畏强暴、热情、豪爽、多情重义的堂堂男子汉；他歌颂那些为国家、民族、人民解放而舍生忘死，“以天下为己任”的先锋战士。《蒲柳人家》中的一丈青大娘、柳罐斗、吉老秤、周檣；《瓜棚柳巷》中的柳梢青、柳叶眉、吴钩；《渔火》中的春柳嫂子、阮碧村；《草莽》中的桑铁瓮、桑木扁担、叶雨；《花街》中的叶三车、蓑嫂等等人物，就是刘绍棠竭力颂扬的美好的形象。在塑造这些人物形象时，作者着重揭示他们的美的靈魂，表现他们的崇高的精神世界。

鲁迅说过，他创作《阿Q正传》是要“写出一个现代的我们国人的灵魂来”。一个文学家应该把塑造人的灵魂作为自己的崇高职责。刘绍棠正是这样做的。他在刻画一丈青大娘的形象时，除了写她的相貌、神态和干练、正直、泼辣、嫉恶如仇的性格外，更注重表现她的崇高的精神世界，竭力挖掘出人物思想中闪光的东西。这个普通的农村妇女，在危急关头，毅然冒着生命危险把一个苦命的童养媳从炮弹坑中救了出来。她为了成全望日莲和周檣的婚事，又心甘情愿地赔出四亩地，损失了“半壁江山”，也在所不惜。她对周檣与望日莲说：“只要你们俩恩恩爱爱，和和美美，我跟你爹这两把老骨头，还能给你们熬出斤儿八两的油来。”多么好的老人，多么高尚的精神境界！《草莽》中的桑铁瓮，为报答陷入苦海的月圆姑娘的恩情，竟然表示：“头插草标卖了我，也要赎出月圆姑娘。”一语道出了桑铁瓮那种知恩必报，多情重义、“为朋友两肋插刀”的豪爽性格。俗话说，“燕赵多慷慨悲歌之士”。这些人物，有美丽的心灵，有高尚的情操。从他们的身上，能体现出我们民族的伟大精神，这些具有

传统美德的“慷慨悲歌之士”，才真正是我们民族的脊梁。

歌颂与暴露并不是对立的，而是相辅相成的。刘绍棠在大力歌颂党，歌颂劳动人民的同时，也没有忘记暴露旧社会的黑暗，揭露新社会的阴暗面。他对于国民党反动派的残酷统治，汉奸的卖国罪行，旧社会的娼妓制度，新社会里的买卖婚姻的丑恶现象，虽然着墨不多，但揭露得相当深刻，令人惊心动魄。作者认为：他的《花街》和《绿杨堤》，写得比较深沉和厚重。当然，刘绍棠在揭露黑暗时，也充满信心和力量。“他的作品总是悲愤中蕴含着力量，凄怆中流溢着温情，苦难中透露出欢乐，黑暗中展现出光明。他揭露邪恶而不展览血污，‘落难者’每每有好人相助。”（方顺景：《在民族化的道路上前进》，载一九八二年五月十三日《光明日报》）这正是刘绍棠创作个性的独特表现。

从一九八〇年以来，刘绍棠大力倡导“乡土文学”。他说：“在中国，我是一名乡土文学作家”，“我是一名土著”，“我是头顶高粱花长大的‘土家族’——土生土长的”。刘绍棠总是以“土”为贵，以“土”为荣，这种“乡土精神”是相当可贵的。

刘绍棠大力倡导乡土文学，主要原因是要扬长避短，发挥自己的优势，为人民写出好作品。刘绍棠曾经把自己和目前活跃于文坛的五十年代的同行们逐个进行比较，发现他们各自都具有自己所不具备的长处。他说，“比如，写干部我不如王蒙，写知识分子我不如宗璞，写士兵我不如王愿坚，写工人我不如胡万春，写劳改队我不如从维熙，写市井我不如邓友梅。但是，相对而言，我在写农民上比他们有优势。”“我不仅熟悉运河滩农村和农民的风土人情、伦理道德观念、身世家史、历史与时代命运，而且熟悉一个个‘这一个’的人，熟悉农民的生动活泼的语言”。“因而，我选择了从事乡土文学创作，正是扬长避短，充分发挥自己的优势，表现自己的特长。”

(《我与乡土文学》第一百四十七页)另一个原因,则是针对盲目崇拜外国的“崇洋风”的,是为了继承和发扬中国文学的民族传统与民族风格。刘绍棠自认为选择搞“乡土文学”是正确的,因而他以自己的实践说明了他走的是一条光明大道。

关于“乡土文学”,刘绍棠提出了五条原则,即:坚持文学的党性原则和社会主义性质;坚持革命现实主义的创作方法;继承和发展中国文学的民族风格;保持和发扬强烈的中国气派和浓郁的地方特色;描写农村的风土人情与农民的历史和时代命运。(《我与乡土文学》第九十五页)刘绍棠所说的这五条原则,其中前两条,不仅“乡土文学”需要遵循,非乡土文学也需要遵循;后面这三条,倒是“乡土文学”特别要遵循的原则。“乡土文学”的基本特征应该说是地方特色,即刘绍棠所说的“山里红风味”。(《乡土·序》,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八四年版)所谓“山里红风味”,应当具有以下的内容:

农村。刘绍棠说过,我是属于农村的。这是事实。三十多年来,他的作品,除了一篇小说是反映大学生生活的,其余都是写农村的。不过,刘绍棠笔下的农村,具有京东郊区运河岸边的自然风光和风土人情。他画的是农村的风景画和风俗画。

刘绍棠总是在他的小说里为我们涂抹出一幅幅清淡而秀丽的风景画。《蒲柳人家》里就有这么一段描写:

夏日的傍晚,运河上的风景象一幅瑰丽的油画。残阳如血,晚霞似火,给田野、村庄、树林、河流、青纱帐镀上了柔和的金色。荷锄而归的农民,打着鞭花的牧童,归来返去的行人,奔走于途,匆匆赶路。村中炊烟袅袅,河上飘荡着薄雾似的水气。鸟入林,鸡上窝,牛羊进圈,骡马回棚,蝈蝈在豆丛下和南瓜花上叫起来。月上柳梢头了。

粗粗几笔,作者就画出了北方农村之特有风光。这段文字,不

仅充满画意，而且饱含诗情。我不就是一首充满生活情趣的田园诗吗？

在刘绍棠的作品里常常描写了北方农村的风俗习惯，风土人情。他所描绘的孩子们偷瓜、打鸟、捉蛴螬、“过家家”、“拜花堂”、农家少女拜月乞巧、穿针引线等生活风貌，构成了一幅美丽的风俗画。

农民。刘绍棠笔下的农民，是他所熟悉的京东平原运河沿岸的农民，是有着美好灵魂的农民，也是有独特个性的农民。作者塑造的一丈青大娘、春柳嫂子、柳叶眉、桑铁瓮等人物形象，正是具有侠肝义胆的燕赵慷慨悲歌之士的代表。

乡音和乡情。所谓“乡音”，是指运用经过提炼的新鲜活泼的农民口语。刘绍棠认为，农民口语，不但具体、生动、形象，而且含蓄优美，艺术性极强，有很高的美学价值。他就是运用农民口语创造出了一大批个性鲜明的农民形象。所谓“乡情”，是指作家对故乡的深沉的情思，对故乡的强烈的爱恋，对故乡人民命运的关注；对故乡人民养育之恩的感激。刘绍棠说过，“风景秀丽的名山大川，不管多好，也没有我的家乡儒林村好。要说论风景，儒林村哪比得上‘上有天堂，下有苏杭’的江南啊！儒林村的沙岗子也比不了天山、泰山、黄山啊！儒林村只有泥棚茅舍、柳棵子地。可是我还是觉得儒林村美。”（《我与乡土文学》第二百零三页）正是由于有了这种“乡情”，他才能怀着深深的激情，写出许多脍炙人口的“乡土文学”来。

当然，“乡土文学”还必须要民族风格，中国气派，这是毋庸多言的。

这几年来，刘绍棠在“乡土文学”创作方面已经取得了重大成就。他的《蒲柳人家》、《瓜棚柳巷》、《渔火》、《草莽》、《花街》和《小荷才露尖尖角》等，都是“乡土文学”的力作。刘绍棠也深知，“乡土文

学”只是文艺百花园里的一朵小花或野花。他并不要求人人都搞“乡土文学”。人各有志，不可强求。但，刘绍棠坚信，他所选择的道路是正确的，他将坚定不移地走下去。

刘绍棠说过：“故事好编，几十万或上百万字的长篇也不难写，但是，说到底，文学作品最终是要靠艺术赢人，靠艺术存在。然而，在艺术上形成风格，能有几人？即便是在艺术上略有特色，又谈何容易呵！”（《被放逐到乐园里》，《青春》，一九八〇年第七期）这个体会是很深刻的，是他多年创作经验的总结。所谓风格，是指一个作家在他的全部创作中表现出来的艺术特色和创作个性。风格是一个作家成熟的标志。刘绍棠就已经形成了自己的艺术风格。

关于刘绍棠的艺术风格，河南省一百二十五位青年谈过一点看法。他们在给刘绍棠的信里说：“清新、淡雅的田间短笛；浓郁芬芳的泥土气息，乡土风俗画——这是座谈会上一致称颂的你的作品特色。”（转引自《我与乡土文学》第六十七页）这个看法是很恰当的。对刘绍棠作品的艺术风格，我们可以概括为：自然、从容、质朴、清新。这种风格在他的作品里的表现就是：

朴素自然，感情真挚。在刘绍棠的小说里无论是写景、写情、写人，从不卖弄，不求辞藻华丽，情节离奇，而是象古人所说，“浑然天成，如肺肝中流出者”，“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

“返朴归真”，含而不露。刘绍棠十分反对图解政策与图解概念，反对事先确定某种主题、概念，然后寻找人物来扮演故事，好象是演一出傀儡戏。他主张要接近人物和生活的本色，“让生活说话”。一位青年评论工作者在谈到刘绍棠的艺术风格时说：“作者虽胸有成竹，但挥洒却很谨慎——一切时代的色彩，人生的奥秘，社会的底蕴决不由作者自己吐露，而完全靠生活本身来作解释，使作品无论在思想上还是艺术上都留下深长的韵味。”（丁帆：《试论刘

绍棠近年来作品的美学追求》》这个分析是很贴切的。正如契诃夫说的：“不必把作家赶到任何框框里去。必须把生活写得跟原来面目一样，把人写得跟原来面目一样，而不是捏造出来。”

从容不迫，平易近人。刘绍棠的作品，有一种从容不迫的气度，游刃有余，好象信笔由之，然而又见功力。他经过多年的创作实践，掌握了文学创作的规律，把握住了艺术的真谛，也就能够从心所欲而不逾矩。他的作品看来似乎平淡，实际上经过了苦心经营，别具匠心。“看似平常却艰辛”，因而他的作品能经得起读者回味。

刘绍棠是继承了我国“五四”现实主义文学的传统而沿着民族化的道路稳步前进的作家。“五四”前后，中国的现实主义文学，由以鲁迅先生为代表的文学先辈们奠定了厚实的基础。之后，中国现实主义随着中国革命事业的发展而发展着。新中国成立后，我国的现实主义还是沿着民族化的道路前进着，它始终继承了“五四”的传统。而新中国培养起来的作家刘绍棠，在继承现实主义传统方面作出了努力，积极倡导“乡土文学”，写出了大量具有民族风格的小说，取得了显著的成绩。鲁迅先生说：“现在的文学也一样，有地方色彩的，倒容易成为世界的，即为别国所注意。打出世界上去，即于中国之活动有利”（一九三四年四月十九日《致陈炯桥》）。刘绍棠的作品被翻译成英、法、俄、德、日、西班牙和阿尔巴尼亚文，并出版了英、法、德文单行本。我们深信，刘绍棠将沿着现实主义的康庄大道稳步前进。

林三木

1992年5月